

国家能源局湖南监管办公室

关于开展 2017 年度弃风弃水数据 复核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电力企业：

按照国家能源局统一部署，根据可再生能源有关法规，我办开展了湖南省 2017 年可再生能源电能消纳问题监管。为确保可再生能源电能消纳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全面完成监管任务，经研究，决定开展湖南省 2017 年度弃风弃水数据复核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有关电力企业按要求填写《2017 年度弃风弃水相关信息监管报表》（见附件），于 1 月 23 日前将数据报我办。我办将对部分企业进行现场调查核实。

二、各市（州）电力调度机构汇总本级调度及县调调度的可再生能源企业（风电、水电）弃风弃水电量，按附表要求填报，于 1 月 23 日前报送我办。郴电国际公司、韶能耒阳公司、新华供电公司按上述要求报送本网接网可再生能源企业弃风弃水电量。我办将对常德、邵阳、郴州三个地区进行现场调查核实。

三、各有关电力企业要高度重视，认真填写报表，各电力调度机构要及时准确全面汇总相关情况并上报。我办根据情况选择有关地区现场核查弃风弃水信息，对发现的报送不及时、数据不

准确等违规行为，将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处理。

联系人：李民 文少国

联系电话：0731-85959972 85959975（兼传真）

邮箱：schnb@nea.gov.cn

附件：2017年度弃风弃水相关信息监管报表

湖南能源监管办

2018年1月15日